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傳 真：04-23325189

聯絡人：許麗淑

電 話：04-37061309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296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029608A00_ATTCH3. 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「111年教育部生命教育關懷與推廣微電影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3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10021518A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如有相關洽詢事宜，請逕上「教育部生命教育全球資訊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life.edu.tw/zhTW2/>）或「南華大學生命教育中心網頁」（網址：<https://lifeeducation.nhu.edu.tw/>）參閱，或請電洽教育部生命教育中心：

（一）聯絡人：陳士羆專案助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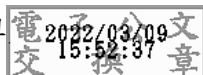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聯絡電話：(05)2721001分機8511。

（三）電子信箱：lifeeducation@nhu.edu.tw。

三、隨函檢附教育部函及旨揭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1/03/10



1110001609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